

正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正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12月17日以电子邮件及电话等形式发出，会议于2021年12月21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何延龙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做决议合法有效。

一、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并形成决议：

（一） 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债权转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子公司四川瀑源建设有限公司与其供应商签署《两方债权债务转让协议》，将其享有的对控股股东正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子公司北京正源仓储有限责任公司合计4,684.68万元关联应收账款债权转让给供应商，用以清偿其工程款/材料款。本次债权转让有利于盘活瀑源建设账面资产，降低应收账款风险，减轻瀑源建设应付资金压力，同时有利于公司稳健经营发展，维护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关于子公司债权转让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83号）。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关联交易进行了事前审核并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并对该关联交易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属于关联交易，关联董事何延龙、富彦斌、张伟娟、薛雷对本议案进行了回避表决。谢苏明、成晋、谢思敏、吴联生、林忠治不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具有相关规定情形的关联董事。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5票；回避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 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取消关联交易的议案》

鉴于关联交易对方经营规划发生调整，综合考虑各方面因素，同意子公司四川瀑源建设有限公司取消与南京凯隆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关于尚峰尚水三期D1组团附属工程施工的关联交易、取消与南京林庄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关于尚峰尚水二期C组团附属工程施工的关联交易。本次取消关联交易，是交易双方友好协商一致后作出的决定，上述关联交易事项目前均未实际实施，取消交易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造成重大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关于子公司取消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84号）。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关联交易进行了事前审核并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并对该关联交易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属于关联交易，关联董事何延龙、富彦斌、张伟娟、薛雷对本议案进行了回避表决。谢苏明、成晋、谢思敏、吴联生、林忠治不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具有相关规定情形的关联董事。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5票；回避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备查文件

- 1、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独立董事关于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关联交易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特此公告。

正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12月22日